

摘要

龔賢(1619--1689)是明清之際最偉大的畫家之一。他的畫作在清代並不受重視，直到清末民初才引起中外的注意，近年來研究者尤多。早年研究將龔賢定位為一忠貞的「明遺民」，並強調他特殊的畫風與抑鬱心情的關連。至於畫風特色，則有「個人主義」與「傳統繼承者」兩種截然不同的看法。近年隨著有關其生平的資料及大量畫作的發表，使研究者得以擴展對龔賢本人及畫作風貌的瞭解。然而，諸多論文雖分別討論了有關龔賢的各個面向，卻頗難呈現出龔賢人生的明確定位及藝術的整體目標。在身份上，他既是遺民又是職業畫家；在畫論中，他有極執著於文人畫理論之處，卻也有極重視基本技巧的一面；至於畫風表現，主張他以獨創為主或發揚古代傳統者皆各有所據。為了解決這種紛歧而相互矛盾的情況，筆者認為最重要的，是跳脫以往對他身份及繪畫內涵的定位，重新思考龔賢人生實況及他本人創作的真正意圖。本文先討論龔賢對個人生命定位的意念、對藝術境界的基本信念，接著討論在實際創作的層次，他如何決定風格的大方向、取捨創作的資源，而將藝術理念具現為畫作。最後，分析他各期畫作的風格變遷及內涵的轉變，並由歷史的縱向坐標與地域的橫向坐標來看此發展的意義。據筆者研究，政治並非龔賢一生之終極關懷，繪畫才是他安身立命所在。他的身份可定位為「文人專業畫家」，在藝術上有著以繪畫「參與造化」的積極目標，非以抒發個人抑鬱心情為主旨。為實踐他的藝術理念，龔賢選擇「雄偉山水」的風格形式，欲以山巒渾厚，元氣淋漓的大邱壑，重現天地初開時泉湧的生機。透過筆者對龔賢畫業及繪畫目標的重新定位，有關遺民與職業畫家身份的衝突、畫論中道與技的比重、畫風中個人性與傳統性的矛盾，都可在新的理解架構下獲得解釋。